

郑州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9月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重点工作进展情况的通报

各开发区管委会、区县（市）政府，市直相关单位：

根据郑州市2021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和移动源污染防治专项方案确定的年度工作任务，现将我市9月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重点工作进展情况通报如下：

一、省攻坚重点工作进展情况

（一）优化产业结构方面，新密中泰水泥有限公司12万吨生产线退出并转型转产，截止9月底已完成搬迁改造任务，目前正在按程序组织验收并上报相关材料。

（二）优化能源结构方面，截至目前，今年累计发现违规使用散煤户50家，拆改燃煤散烧设施设备301个。计划新建改造供热管网57公里，目前已建设完成54.32公里，完成率95.3%。计划新增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建设2个，新增发电装机容量3.2万千瓦，目前完成项目备案工作。

（三）优化用地结构方面，计划新增造林面积3.13万亩，目前已完成4.03万亩，完成率128.7%；计划新增森林抚育5.8万亩，目前已完成7.25万亩，完成率125.0%。应建餐饮油烟在

线监控平台 16 个，已建成 16 个，但均未联网。历史遗留矿山计划修复治理面积 1228.51 公顷，已完成治理 1168.73 公顷，完成率 95.1%。生产矿山“边开采，边治理”计划治理面积 1074.38 公顷，已完成治理 787.34 公顷，完成率 73.3%。

（四）重点工业企业污染治理方面，水泥行业计划完成有组织废气超低排放改造 4 家，通过改造 4 家，完成率 100%，无组织废气超低排放改造 5 家，通过改造 5 家，完成率 100%；计划完成 209 家企业 421 个工业炉窑整治，目前已完成 158 家共 321 个炉窑，完成治理的企业数占治理任务的 75.6%，完成的炉窑数占治理任务的 76.25%，工作进展较慢为登封市，完成率为 51%。计划完成中牟县东兴环保垃圾电厂 6 台焚烧炉治理，目前完成 3 台，完成率 50%。全面达标行动累计排查发现问题 28 个，目前已整改完成 27 个。

（五）VOCs 综合治理方面，计划完成源头替代企业数 180 家，已完成 152 家，完成率 84.44%，进展相对较慢的为高新区，完成率 76.3%；计划提升高效治理工艺企业数 166 家，已完成 153 家，完成率 92.16%，进展相对较慢的为登封市，完成率 42.8%。

（六）移动源污染监管方面，30 台固定遥感设备已联网数量 21 台，11 台移动遥感设备已联网 4 台；遥感监测车辆 1635.28 万辆次，发现不合格车辆 7173 辆次，处罚 867 辆次。累计检查排放检验机构 123 站次，累计停站天数 27 天。安装并联网门禁系统 774 台，OBD 系统安装车辆 39738 台，联网 37804 台。年

度累计非道路移动机械上牌联网 7882 台，共抽测非道路移动机械 5287 台，不合格台数 7 台，并依法予以处理。油气回收监督抽测共检查加油站 195 座，1 座不合格；检查油罐车 13 座次，全部合格。

二、市重点工作进展情况

（一）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方面。市发改委积极积极与省发改委进行对接，做好碳达峰行动方案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开展全市碳排放底数摸排工作，计算我市近三年各年度化石能源碳排放总量，相关市直单位召开我市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推进会，讨论制定我市开展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整体方案、部署我市碳达峰课题研究工作，开展碳达峰方案编制前期招标工作。市生态环境局分解“十四五”我市碳强度下降目标，确定我市“十四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目标和重点，制定郑州市 2020 年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工作方案，按计划组织技术服务机构编制清单。围绕全国低碳日“低碳生活，绿建未来”主题，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结合我市实际，采用微信视频、宣传展板、张贴海报等方式，宣传低碳生活方式。

（二）产业结构调整方面。市工信局根据《河南省 2021 年利用综合标准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工作方案》，对全市水泥、炭素、砖瓦窑、电解铝、铸造、造纸、钢铁等行业落后产能进行了摸排，暂无落后产能。完成对耐材行业产能摸排产能 55 万吨，制定《郑州市耐材行业产能退出转型实施方案（草稿）》，目前

方案已进一步修改完善。

（三）能源结构调整方面。市发改委制定并印发《郑州市2021年节能降耗工作要点》和《郑州市2021年度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方案》。据市统计局初步统计，1-8月份全市规模以上耗煤企业煤炭消费总量约1204.13万吨，同比削减约129.68万吨。进一步提升外电消纳能力，增加外电入郑电量，截至9月底，已实现外电入郑185.2亿千瓦时，完成年度任务的88.19%。完成光伏项目备案3.2万千瓦，全市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累计53.91万千瓦。提升集中供热能力，截至9月底，全年新增入网面积330.64万平方米。持续推进燃煤散烧治理，9月份全市共检查经营户、住户72582户，悬挂条幅2322条，通过报纸、文件、网络平台、多媒体发布宣传信息283条。

（四）交通运输结构调整方面。市城管局已购置到位新能源环卫车辆57台，封存排放不达标的国四柴油环卫车辆共105台；对《郑州市推广使用新能源渣土车实施方案》再次进行修订，并提交市政府研究，即将公示方案政策，目前我市暂无新能源渣土车。截至目前，我市纯电动混凝土运输车已上路行驶120台，已购置且车辆到郑州但未上路160台，已签订购置协议545台，合计825台，占全年目标任务82.5%。根据市交通局的统计，新能源物流车累计达15813台，完成年度任务的52.7%；我市10854台巡游出租汽车累计更新9351台，新增纯电动车辆1021台，新能源出租汽车累计达到10372台。国三及以下柴油货车车籍注销

及转出累计 22428 台，回收车辆累计 6522 台，发放奖补资金 7073.22 万元，发放补贴累计 4265 台。加强充电设施建设，市发改委已完成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新增 2400 个，完成全年任务的 80%。推进铁路专用线建设，七三七处与郑州局集团公司代建合同已达成一致意见，待郑州局集团公司审核后签署；中车四方铁路专用线代建协议已签订，正在协调郑州局集团公司办理开工报告；荥阳国电正在同郑州局集团公司协商专用线建设模式。

（五）生态屏障建设方面。市资源规划局持续推进露天矿山矿山地质环境的恢复治理和修复工作，深度治理矿山扬尘，改善矿区环境质量。截止目前，郑州市历史遗留矿山（矿坑）共计 508 个，截止目前累计治理面积约 1168.73 公顷，治理率 95.1%。全市累计完成国土绿化面积 4 万亩，完成年度任务的 128.7%；完成中幼林抚育 7.25 万亩，完成年度任务的 125.0%。全市今年综合公园任务已开工 20 个，建成 12 个；生态廊道任务已开工 14 条，完工 5 条；完成道路绿化 89 条；新建绿地 1040 万平方米，完成年度任务的 100.04%。

（六）扬尘污染防治方面。目前我市在建工地 4265 个，9 月份，全市控尘部门共督查工地 7392 个，共督查发现问题 2293 项，下达整改通知书 1659 份，责令停工整改工地 37 个，行政处罚 60 万元，发现问题较多的区为郑东新区和惠济区。持续推进工地智慧化建设，截至目前，我市需进行智慧化提升的项目为

1716 个，市控尘办已组织项目进行重点推进，已完成智慧化设备安装的项目为 1450 个，未完成 266 个。

（七）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面。市生态环境局完成 272 家耐材行业氨逃逸情况调查分析，制定规范化技术路线。市生态环境局制定 2021-2022 年郑州市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减排措施，编制关于 2021-2022 年绩效分级及差异化管控措施的报告，对涉 VOCs、金属类行业、建材类、省重点、通用锅炉绩效分级情况进行资料审核和现场核查，已完成涉 VOCs 及金属类行业 102 家 A 级企业、219 家 B 级企业、51 家绩效引领性企业上报工作。

（八）PM_{2.5} 与臭氧协同控制方面。2021 年 VOCs“一企一策”治理企业共 260 家，市生态环境局完成现场核查 105 家，已完成治理未现场核查 83 家，到期未完成治理 38 家。延期治理 34 家为有色金属压延企业，针对有色金属压延企业拟组织开展郑州市铝压延行业 VOCs 治理诊断与提升项目工作项目，已提交市政府研究。已完成 60 家典型企业源谱分析及 233 家重点企业治理设施“三率”评估及治理问题排查指导工作，完成 2475 家涉 VOCs 工业企业 VOCs 产排量核算、评估。9 月份，市市场监管局排查有机物材料生产企业 237 家，抽检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 124 个批次。截至目前，市城管局摸排城市建成区范围内产生油烟的餐饮企业、单位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油烟净化设施餐饮企业 45935 家，安装油烟在线监控系统的大中型（3 个及以上灶头）

餐饮企业 651 家，巡查发现未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及油烟净化设施未正常使用、未定期清洗、污染物未达标排放的餐饮企业和经营商户 3345 家。

（九）污染防治监管能力方面。开展污染源清单填报工作，市生态环境局累计完成 9028 家工业企业和 282 家非工业锅炉的填报，并对填报数据进行审核，并对存在问题的 507 家企业督促企业进行核实修改。截至 9 月底，我市在线监控任务完成率为 68.64%，进展较慢的为惠济区和中原区；燃气锅炉任务完成率为 68.54%，进展较慢的为高新区和航空港区。已实施全年 1—6 月份全市生态扣款 11272.4 万元，并根据市直相关单位和各区县（市）申报的 2021 年第一批市级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项目情况，目前分配资金 6862.94 万元，涉及项目 22 项；组织各单位申报 2021 年第二批市级专项资金项目 86 项，合计申请资金 41425.44 万元，经过初步筛选后已请相关专家对项目可行性进行评审。

三、下步要求

（一）各区县（市）、市直相关单位要树立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紧盯工作落实，围绕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及早安排落实，持续改善我市空气质量。

（二）市工信局要加快推进产能退出工作，按照《郑州市耐材行业产能退出转型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督促相关区县（市），确保各个企业拆除到位，按时退出。

（三）市控尘办和市生态环境局要加强对工地和企业的帮扶，深入各工地和企业，了解企业诉求，开展绩效分级帮扶指导，帮扶企业实现环保绩效升级，提高环保管理水平。

（四）市城管局、市交通局要加快推进渣土车、轻型物流车的新能源替代工作，及时与市政府对接，出台实施方案，各开发区、区县（市）要落实属地责任，加强同用车企业的沟通，确保年底前完成替代任务。

2021年10月14日

